## 健身房公告

- 一、平日白天以教學用為主,夜間開放時間:17:30-21:00。
- 二、請務必穿著運動服及運動鞋,否則禁止入內使用。
- 三、為維護場內之清潔與確保使用者之安全,嚴禁嘻戲、吸煙、酗酒、嚼食檳榔、口香糖,不得攜帶飲料、食物、寵物進入。
- 四、使用器材時,請遵從管理人員之指導,並依正常程序使用。 使用器材後,請務必歸回原位。
- 五、使用者在運動前,若發現有器材損壞,需立即通知管理人員。
- 六、使用時,若不依規定使用而發生意外,由使用者自行負責。 造成器材損壞該使用者應照價賠償。
- 七、為建立友善校園在地好生活,提升學生認同度,提供友善運動空間,本學期本校學生免費使用,僅開放校內教職員生使用。 八、請攜帶學生證或相關證明,配合審核身分,請勿將自己的學生 證借給他人使用,違者將取消使用資格。
- 九、請自行保管自己的貴重物品,如有遺失,恕不負責。
- 十、為維護使用之安全,患有心臟病、高血壓、癲癇症、氣喘、孕婦等任何不適合運動之相關狀況者,請勿進入健身房使用。
- 十一、體育室將依實際使用狀況,保留調整之權益。